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研究生
演講（或研討會）及論文口試聆聽登錄表

研究生姓名：_____

場次	演講或研討會日期	演講題目 (研討會主題)	講者	承辦單位核章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場次	論文口試日期	論文題目	口試研究生姓名	口試指導教授核章
1				
2				

指導教授核章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本所碩士班章程規定：學生須於修業期間參加十場（含）以上之專題演講或研討會及聆聽過兩場(含)以上正式論文口試並附相關證明，始得提出論文口試。
- 二、 本表格完成後經指導教授核章，送交所辦公室存查。